

河南省医药质量管理协会文件

豫药质协字〔2025〕第13号

关于《艾灸产品生产技术规范》等五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会员及相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标准委、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以及《河南省医药质量管理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程序和编写办法(试行)》相关规定，由河南省医药质量管理协会牵头并归口的《艾灸产品生产技术规范》、《浸膏穴位贴类保健用品生产技术规范》、《膏霜类保健用品生产技术规范(修订版)》、《凝胶类保健用品生产技术规范(修订版)》、《液体类保健用品生产技术规范(修订版)》五项团体标准，经专家组审查、表决，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。

请各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抓紧组织实施，严把标准质量关，切实提高标准制定的质量和水平，增强相关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，按期完成标准编制的相关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林锋 电话：13015505078

邮箱：hnyyzlxh@126.com

地址：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96号医药大楼12楼

